

沐浴医改春风 惠泽城乡百姓

——2017年象州县医疗改革工作综述

□ 银中辉 黄勇强 黄飞

2017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全国卫生与健康大会精神和“十三五”医改规划的重要一年,是形成较为系统的基本医疗卫生制度框架之年。象州县委、县政府按照健康中国建设战略决策,坚持医改、医药和医保三医联动改革,立足实际推进医疗卫生服务县乡一体化改革,加大财政资金投入,整合医疗卫生资源,破除人才流通壁垒,统筹推进城乡卫生事业协调持续发展,形成“以县带乡,县乡互补,协调发展”的新格局。

基层医改增效益

基础设施差、业务量少、医护人员只能租住民房、医务人员更换快……长期以来,这是象州县不少乡镇卫生院的真实写照。

“以前,群众很少到卫生院看病,不管大病小病,患者更愿意乘车到县城看病。患者都说,多卫生院不像卫生院,更像‘难民营’。”妙皇乡卫生院院长潘志国告诉笔者,从1997年修通妙皇到县城的柏油路起,妙皇卫生院的收治病患数量就一年不如一年。

如何改变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吃不饱”、人才留不住、群众治病难的困境,一直是象州县委、县政府重点关注的一件大事。2015年,该县研究制定了县级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实施方案以及相关配套文件,出台了《象州县县级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实施方案》《象州县公立医院人事制度改革实施方案》《象州县公立医院薪酬分配制度改革实施方案》等8个方案,成为全县医疗改革的纲领性文件。

妙皇卫生院是该县医改最大的受益基层医疗机构之一。该院建成40套公租房,今年10月,全院干部职工住进了新房,职工“住房难”问题得到彻底解决。乘着医改的东风,该院还建成4000平方米的医疗用房,增加了70张床位,患者“住院难”的问题得以解决。今年日均接诊量达70人次,职工“待遇低”的瓶颈得到突破,众人干事创业热情高涨,工作更自信、从容。

“妙皇卫生院现象”仅仅是象州县医改大环境下,基层医疗机构发展的一个缩影。

公立医院绩效工资分配比例由50%提高到60%;实行定编定岗不定人,用编人员实行同岗同酬;高薪引进中高级卫生技术人员;人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费从2012年15元提升到现在的50元;通过统一实施药品零利率销售,几年来为看病群众减轻药品费用近3000多万元……一系列的改革措施,从人才引进和培养、优化诊疗服务两方面双管齐下,有效克服技术人才匮乏、引进困难、现有人员流动过快问题,在管理体制、技术力量、人才发展、运行机制等方面实现了突破,做到了“人才留得住、群众得实惠”,象州县在医改中探索到了一条适合自己医疗卫生发展的新路子。

打破壁垒留人才

长期以来,由于条件差、待遇低、地方偏远等原因,象州县许多乡镇基层医疗机构面临招人难、留人难、成才难等问题。只有解决了人才缺乏和人才流失的问题,才能稳定医疗卫生人才队伍。为此,该县打出了一套人才队伍管理的“组合拳”。

让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用编人员(拟给予正式编制的聘用人员)实行同岗同酬。在工龄计算、工资套改和公租房的住房分配等方面享有同等的福利待遇;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用编人员依法参加社会保险,依法享受社会保险待遇;新进入

编人员,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工作5年后,可通过竞聘上岗在县域内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合理流动……这一系列队伍管理机制取得了良好效应,2015年至2017年期间就吸引到近200名卫生工作人员。

在妙皇卫生院工作的医生方丹,2015年之前一直跟随父亲在自家开的诊所工作。2015年,她通过县卫生医疗机构公开招聘进入卫生院工作。当问及她的选择时,方丹说:“虽然在家里的诊所工作收入比在卫生院工作收入高,但卫生院工作环境好,能依靠自己医疗技术帮助到更多的患者康复,更有成就感。”

为能让更优秀的人才安心留下来,县政府调整县级公立医院绩效工资实施方案:医务人员的绩效工资由基础性绩效工资(岗位津贴)和奖励性绩效工资两部分组成,基础性绩效工资按相关规定执行;医院根据实际情况,在核定的绩效工资总量基础上,自行确定奖励性绩效工资。在职在岗工作人员经费可以达到医院业务收入的60%。

多年以来,乡镇卫生院卫生收入的50%用于事业发展基金分配,50%用于发放医务人员福利。其中用于发放医务人员福利的50%,20%是集体福利基金,30%是奖励基金,这种分配机制使医务人员很难享受到业务发展带来待遇的提高,极大地约束了医务人员工作的积极性。

寺村镇卫生院院长梁博说出了因为分配机制不合理而导致卫生院管理困难的根源:“虽说可以把业务收入的50%用于发放医务人员福利,但是因为各种条件的限制,30%的奖励基金根本找不出发放的依据和政策,造成了奖励基金只能是医院能看能想不能动的福利。”

新的政策出台后,各卫生医疗机构可以把75%的业务收入用于医务人员福利分配,而且这个分配是各卫生院根据各地实际情况制定分配措施,机动性强,医务人员的福利待遇明显提高,激励了干部职工干事创业的积极性。在寺村镇卫生院工作的护士周怡表示,现在绩效工资按业绩进行分配,她每个月能领到3000多元的绩效工资,单位的福利待遇不错,自己很满意。

此外,该县还在公租房建设中作了文章。

象州县建成500套公租房,在卫生院工作的医务人员,只要一个月缴40元,就能住上面积40平方米的套间,这项举措大大地稳定了医务工作者队伍。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局长廖红光说,2016年之前,因为住房问题得不到解决,象州卫计系统招聘301人,辞职91人;今年,象州卫计系统招聘的100名医务人员全留了下来。

硬件上了,软件也没落下。该县对在乡镇工作的临床执业医师分三个层次发放补贴,分别补贴300元到700元不等。很多在乡镇卫生院工作的医生表示,虽然在县城,但象州11个乡镇均离县城不远,最近的乡镇开车也才十多分钟,远的乡镇也就半个小时,在基层卫生院工作,工资待遇跟县城的医院也差不多,所以大家在乡镇卫生院工作很安心,积极性也高。

盘活资源壮队伍

该县执行县乡编制统筹使用政策,县级医院出现了空编,可使用基层卫生院的编制,壮大县级医院人才队伍。湖南籍的护士李瑶和几位同事就是使用基层卫生编制的卫生人员,她们是去年乡镇医院招考进来后,以出色的业务展



▲刚投入使用的县中医院。



▲健康卫生教育进校园。



▲县人民医院医护人员进行业务研讨。



▲医疗卫生系统“永远跟党走”文艺晚会。

(本版图片均为资料图片)

县人民医院领导班子的认可,以乡镇编制的身份留在了县人民医院。

新政策出台后,高层次人才在聘用期间,可以不受岗位设置比例的限制,给予不低于原工作单位岗位的等级聘用,享受国家和自治区有关规定的工资待遇,最高给予安置费补贴达45万元。

县级医疗机构通过“5+3+3”模式,对应帮扶全县11家卫生院,解决基层卫生技术人员、医疗设施等薄弱环节,全面提升基层医疗机构技术水平。

从2015年开始,县城三家医院在与乡镇卫生院结对帮扶后,就从科室抽调骨干医生到卫生院担任业务副院长,开

展业务指导,每个月组织专家组到卫生院开展业务会诊、技术培训,这使基层卫生医疗机构在人才、技术、设施等方面得到快速发展。县人民医院院长吴妮芳说,县人民医院对帮扶的五家乡镇卫生院当作县人民医院的一个科室进行管理,从会诊制度、病历管理、福利待遇等都采取同样的管理模式。从妙皇卫生院的发展可以看到,县级医院与乡镇卫生院建立一体化管理体系后,妙皇卫生院接诊人次、住院人次均实现了翻倍。

该县对参加函授、脱产学习培训的在岗在职的医务人员,给予全额工资奖励,而且给予报销50%的学费。运江镇卫生院的护士韦玲说,她现在正读护

理本科,每年需交6千多元的学费,卫生院给报销了3000多元,让刚参加工作不久的她减轻不少压力。

像韦玲这样读函授的医务人员在象州县有30多名,每年象州县卫生医疗机构就为他们承担近20万元的学费。这一政策,激发了许多医务人员参加学习培训,提高自身业务水平的热情。

筑巢引得凤来栖,优化服务群众得实惠,象州县整合县域医疗服务资源,建立以“县级医疗机构为龙头,乡(镇)卫生院为枢纽,村卫生室为基础”的县、乡、村三级医疗服务体系,形成基层首诊、双向转诊、双向转诊的诊疗模式,不断缩小城乡医疗服务差距,提高看病群众获得感。2017年,象州县门诊次均费用由医改前的72.64元降为55.65元,住院次均费用由医改前的2504.23元降为1726.16元,分别较医改前同期下降了24%和31%。与此同时,该县稳妥推进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综合改革,逐步完善绩效考核政策,月度绩效考核浮动工资办法和特岗医生制度,强化绩效考核,体现多劳多得、优绩优酬,调动广大医务人员工作积极性。

“今非昔比,现在卫生院条件好,医生服务态度也好,治疗效果和县里的大医院也一样。”妙皇乡路村村村民韦培对乡卫生院的变化感受颇深,他腰疼的毛病就是在乡卫生院治好的。

医疗卫生工作亮点展示

民族中医发展良好

2015-2017年,投入资金84万元建设寺村、中平、罗秀、运江、石龙5个乡镇卫生院中医馆项目;自筹资金420余万元,在全县所有乡镇卫生院开展标准统一的中医科建设;投入42万元为全县99个村卫生室配备了中医治疗包,内含针灸器具、刮痧板、火罐、艾条等,普及率达81%……

近年来,象州县大力发展中医药事业,尤其是基层中医人才队伍建设、

服务网络建设、预防保健工作等方面取得了长足发展。综合支付制度改革、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等工作得到了群众的普遍认可和赞誉。

长期以来,该县将中医药工作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长期规划、卫生事业发展规划和县政府年度工作目标,把中医药工作写进政府工作报告,加大中医药事业发展的经费投入力度。2015年至2017年11月,全县累计投

入中医药事业的经费达1200万元,占卫生事业经费4300万元的26%。

目前,该县已逐渐形成以县中医院为龙头、乡镇卫生院为枢纽、村卫生室为基础的三级中医医疗、预防、保健服务网络,基本满足县内群众不同层次的中医服务需求。2014年以来,该县11个乡镇卫生院中医科室月均接诊850人次,中医药业务收入年均60多万元。(黄勇强 黄飞)

健康扶贫亮点纷呈

落实兜底保障、实施“先诊疗、后付费”……今年以来,象州县充分发挥卫生计生资源优势和服务特色,多措并举推进精准扶贫工作。

先后出台《象州县健康扶贫攻坚行动方案》《象州县医疗机构先诊疗后付费工作方案》《象州县农村贫困人口大病专项救治实施方案》,为健康扶贫工作顺利开展提供依据。

确定县人民医院为全县“9+1”疾病定点救治医疗机构,确定县中医医

院及妇幼保健院为其他病种定点救治医疗机构。组建象州县大病专项救治县专家组,在诊疗过程中推行“先诊疗、后付费”和“一站式”服务。

截至11月底,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完成2574户户主、3657人患病人员的调查工作;完成疾病确认4064人次,疾病确认报告率100%。今年7月,该局建立“9+1”大病救治台账,做到“集中救治一批”。对确诊为病情好转、治愈及患慢病的贫困户患者进行

家庭医生管理服务,做到“慢性病签约管理服务一批”。对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的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取消住院基金起付标准,提高住院报销比例;对“因病致贫、因病返贫”的家庭,符合条件的纳入城乡最低生活保障和医疗救助范围给予兜底保障,实现“兜底保障一批”。2017年,该县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全部参保,参保率100%。(黄勇强 黄飞)

基础设施焕然一新

个崭新窗口。该综合楼共十六层,总建筑面积为20000.16平方米,总投资5845万元,楼内设置直梯4部、电动扶梯1部,可满足每天800人次的就诊需求。

2015-2017年,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获中央和地方投资建设项目35个,已竣工21个。2017年在建项目11个,总投资8647万元,总建筑面积近3万平方

米。象州县的百丈乡卫生院垃圾污水处理、配电设备及业务用房项目,县妇幼保健院保健综合楼建设项目,寺村镇中心卫生院标准化建设项目,罗秀镇中心卫生院业务用房(扩)项目及4个卫生院公共租赁住房建设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先后竣工并投入使用。(黄勇强 黄飞)

妇幼保健硕果累累

2015年获评“自治区级妇幼健康优质服务示范县”“全区计划生育优质服务县”“全区计划生育服务药具管理示范站”;2014年至2016年连续三年获评“全区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先进单位”;2017年被中国计生协表彰为“全国计划生育协会县级先进单位”……这一系列成绩,是象州县争创国家级妇幼健康优质服务示范县结出的“硕果”。

县妇幼保健院是“二级甲等妇幼保健”,近三年来累计投入1100多万元用于妇女儿童保健能力建设。重点发展新生儿科、妇科、儿童保健、妇女保健等特色科室。成立新生儿急救中心,保障急救“绿色通道”有效畅通。2015年以来,该县各项妇幼健康服务项目指标均达既定目标,其中地中海贫血防控项目及艾滋病母婴阻断项目等6项工作在全市名列前茅。该县建立计划生育免费服务“绿色通道”,开展生殖健康常态服务、免

费避孕药具个性服务、婚孕优生跟踪服务、节育措施知情服务等四大服务,惠及育龄群众。人民群众享受到了医疗改革的红利,医患关系更为融洽,患者及家属给医务人员送表扬信、锦旗屡见不鲜。据不完全统计,三年来,该县医疗机构收到表扬信160封、锦旗45幅,受到表彰的医务人员1000多人次,群众对全县医疗卫生机构满意度达98%。(黄勇强 黄飞)